

证券代码: 300048

证券简称: 合康新能

编号: 2021-033

#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印发的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

1、新增租赁的识别、分拆及合并等相关原则。修订后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在 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经营租赁的相关权利和义务,并对租赁的识别制定了相关的指 导性原则,对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合同的分拆及合同对价分摊、租赁的



合并等也作出了明确规定。

- 2、承租人会计处理由双重模型修改为单一模型。修订后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即采用与原租赁会计准则下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
- 3、完善与租赁有关的信息披露要求。在承租人方面,对租赁相关的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折旧和利息、现金流出等在财务报表中的列示作出了明确规范。在出租人方面,主要增加了出租人对其所保留的租赁资产相关权利进行风险管理的情况,融资租赁的销售损益、融资收益、经营租赁的租赁收入等的信息披露要求。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规定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中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将调整计入 2021 年度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及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不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 (一) 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并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持一致,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固定资产入账标准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 (二) 变更事项:

# 1、固定资产入账标准

变更前固定资产入账标准	变更后固定资产入账标准
大于等于 200 元	大于等于 2000 元

# 2、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公司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 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 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 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原折旧



## 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年	5%	3. 17%
生产研发设备	5-25年	5%	19%-3. 8%
运输设备	5-10年	5%	19%-9. 5%
办公设备	5年	5%	19%

## 变更后折旧年限: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生产研发设备	10年	5%	9. 5%
运输设备	5年	5%	19%
办公设备	3年	5%	31. 67%

资产折旧摊销年限采用未来适用法,前期发文时已入账资产的折旧摊销年限 不进行追溯调整。如下:

2021年3月31日前已入账的房屋及建筑物,按原30年期限摊销;

2021年3月31日前已入账的生产设备、研发设备、按原折旧年限不作调整:

2021年3月31日前已入账的"运输设备",按原5-10年期限摊销;

2021年3月31日前已入账的"办公设备",按原5年期限摊销;

2021年3月31日前已入账的"办公设备-IT资产",按原5年期限摊销。

## (三) 变更执行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此次变更与美的集团标准一致,有利于公司未来资产管理。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1 年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做出的变更,变



更后将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财务信息 披露质量。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已披露财务报告的情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 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次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六、独立董事意 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变更,能够更真实、完整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变更后能够更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